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形而上学

〔古希腊〕亚里士多德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形而上学

〔古希腊〕亚里士多德 著

吴寿彭 译



商務印書館

1995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今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现在刊行五十种，今后打算逐年陆续汇印，经过若干年后当能显出系统性来。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把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1年1月

目 录

形而上学	1
卷(A)一	1
卷(α)二	1
卷(B)三	32
卷(Γ)四	37
卷(Δ)五	56
卷(E)六	83
卷(Z)七	118
卷(H)八	125
卷(Θ)九	160
卷(I)十	171
卷(K)十一	189
卷(Δ)十二	209
卷(M)十三	237
卷(N)十四	259
附录一	289
綱目(章节分析)	307
譯者附誌	307
附录二	329
索引一 人名、地名、神名等	332
索引二 本書各卷互涉及关涉亞氏其他著作者	335
索引三 名詞及題旨	336
附录三	357
参考書目	357
譯后記	362

天，木对德虫蟹蟹”。隽因而：木对是德虫蟹蟹由类人是洞实耳。而此事类一节至人更直要深者群但蟹蟹从。①“既林林德蟹蟹
此崇古里时：测时个一节之文。而：木对而，通伸。敷普
用：蟹蟹呈效，故成也因故遂有此其已通林滑恭，益育出干，亦解送
闻，咸解益长崇古人而贾本始。卷（A）一②：测时个一节之效并
。木对是效——，益育出干暗，惠史共因人而。③膏财理而而膏财而
章——。而蟹蟹育干至甚，木对干即不快蟹蟹平均，膏土谷業宜

980a 求知是人类的本性。我們乐于使用我們的感觉就是一个說
明；即使并无实用，人們总愛好感覺，而在諸感覺中，尤重視覺。无论我們將有所作为，或竟是无所作为，較之其它感覺，我們都特愛
觀看。理由是：能使我們識知事物，并顯明事物之間的許多差別，
此于五官之中，以得于視覺者为多。②

980b 未动物在本性上賦有感覺的官能，有些动物从感觉产生記憶，有
些則不產生記憶。这样，前者就比那些不能記憶的更明敏而适宜
于学习。那些不能听声音的，虽也明敏，可是不能受教誨：譬如蜜
蜂，及其它相似的种屬；除記憶以外，又具备听覺的那些动物，就可
加以教誨。

981a 除了人类，动物凭現象与記憶而生活着，很少相关联的經驗；
但人类还凭技术与理智而生活。現在，人从記憶积累經驗；同一事
物的屢次記憶最后产生这一經驗的潛能。經驗很象知識与技术，

①本卷首章簡述人类由感觉、記憶、經驗，积累智慧以建立理論学术，而哲学尤为
宝贵。次章列敍自然研究中所識万有之常态与变化，綜为四因；遂撮举希臘先哲各家
之說，略論其得失。995b5, 1059a18, 等所称“导言”(*εν τοῖς περὶ οὐρανοῦ συνετόνοις*) 正当
指此卷各章。一般證疏家如耶格爾(Jaeger, W.) 罗斯(Ross, W.) 等以卷 A 第九章
与卷 M 第四五章相对勘，推論此卷当系亞氏初离柏拉图学院后，在亞索(Assos) 时
所著录，故行文語氣仍自儻于柏拉图学派之列。本書邊註頁數行數系照亞氏全集希文
本頁行數編錄，索引即凭此碼制訂。宋真卿刻本早佚，此據希文內閣書

②希臘学者一向認為視覺是五官中特重的一官，下文言及感覺时，往往單舉視覺。

5 但实际是人类由經驗得到知識与技术；浦罗說：“經驗造就技术，无經驗就凭机遇”^①。从經驗所得許多要点使人产生对一类事物的普遍判断，而技术就由此兴起。作成这样一个判断：加里亞沾染过这种病，于他有益，苏格拉底与其他許多病例也如此，这是經驗；但
10 作成这样一个判断：所有具备某一类型体质的人沾染过这种病，例如粘液質的或胆液質^②的人因病发燒，都于他有益，——这是技术。

在業務上看，似乎經驗并不低于技术，甚至于有經驗的人較之

15 有理論而无經驗的人更为成功。理由是：經驗为个别知識，技术为普遍知識，而業務与生产都是有关个别事物的，因为医师并不为“人”治病，他只为“加里亞”或“苏格拉底”或其他各有姓名的治病，
20 而这些恰巧都是“人”。倘有理論而无經驗，認識普遍事理而不知其中所涵个别事物，这样的医师常是治不好病的；因为他所要診治
25 的恰真是些“个別的人”。我們認為知識与理解属于技术，不屬於經驗，我們認為技术家較之經驗家更聪明（智慧由普遍認識产生，不从个别認識得来）^③；前者知其原因，后者則不知。凭經驗的，知
30 事物之所然而不知其所以然，技术家則兼知其所以然之故。我們
也認為每一行業中的大匠师应更受尊敬，他們比之一般工匠知道
981b 得更真切，也更聪明，他們知道自己一举足一投手的原因（我們認為一般工匠凭习惯而动作；——与非生物的动作相似，如火之燃燒——趁着自然趋向，进行各自的机能活动，对于自己的动作是不知其所以然的）；所以我們說他們較聪明，并不是因为他們敏于动作而是因为他們具有理論，懂得原因。一般說來，这可算是人們有

^① 語見柏拉图：“乔治亞篇”(Plato: “Georgias” 448C, 462 BC)。τέχνη(技术，音譯：德赫尼)与 τύχη(机会或运道，音譯：托赫尼)原文声韻相切近，譯文不能声义并达。

^② 古希臘生理学及医学將人分別为四种体质：粘液質，血液質，胆黃質，胆黑質。因其体质不同，感疾与治病均不同。粘液質者其人恬靜，性迟緩，胆液質者其人胃弱，易怒。

^③ 括弧內語句很象是早期希臘詮疏家所作註釋，而其后混入正文的。以下各例仿此。

無理論的标记，知其所以然者能教授他人，不知其所以然者不能教授；所以，与經驗相比較，技术才是真知識；技术家能教人，只凭經驗的人則不能。

¹⁰ 又，我們不以官能的感觉为智慧；当然这些給我們以个别事物的最重要認識。但官感总不能告訴我們任何事物所以然之故——例如火何为而热；他們只說火是热的。

¹¹ 当初，誰发明了超越世人官能的任何技术，就为世人所称羨；

¹⁵ 这不仅因为这些发明有实用价值，世人所欽佩的正在他較別人敏慧而优胜。迨技术发明日漸增多，有些丰富了生活必需品，有些則增加了人类的娱乐；后一类发明家又自然地被認為較前一类更敏

²⁰ 慧，因为这些知識不以实用为目的。在所有这些发明相繼建立以后，又出現了既不为生活所必需，也不以人世快乐为目的的一些知識，这些知識最先出現于人們开始有閒暇的地方。^① 数学所以先兴于埃及，就因为那里的僧侶阶级特許有閒暇。

²⁵ 我們在“倫理學”中^② 曾已講过技术与知識与各种官感的分別；这里所要討論的主题是大家用来闡釋事物的原因与原理的所

謂智慧；因此，如上所述，有經驗的人較之只有些官感的人为富于智慧，技术家又較之經驗家，大匠师又較之工匠为富于智慧，而理

³⁰ 論部門的知識比之生产部門更应是較高的智慧。这样，明显地，智

^{982a} 慧就是有关某些原理与原因的知識。

章 二

⁵ 因為我們正在尋求這門知識，我們必須研究“智慧”（索非亞）是那一类原因与原理的知識。如果注意到我們对于“哲人”的詮

釋（參看“倫理學”1139b14—1141b8. 凡涉及亞氏本人其它著作者，舉書名不再舉作者名。以下倣此）。^①

^① 參看“倫理學”1139b14—1141b8. (凡涉及亞氏本人其它著作者，舉書名不再舉作者名。以下倣此)。

釋，這便可有較明白的答案。我們先假定：哲人知道一切可知的事

物，雖于每一事物的細節未必全知道；誰能懂得眾人所難知的事物

我們也稱他有智慧（感覺既人人所同有而易得，這就不算智慧）；

又，誰能更擅于并更真切的教授各門知識之原因，誰也就該是更富

于智慧；為這門學術本身而探求的知識總是較之為其應用而探求

的知識更近于智慧，高級學術也較之次級學術更近于智慧；哲人應

該施為，不應被施為，他不應聽從他人，智慧較少的人應該聽從他。

這些就是我們關於智慧與哲人的詮釋。^①這樣，博學的特徵

必須屬之具备最高級普遍知識的人；因為如有一物不明，就不能說

是普遍。而最普遍的就是人類所最难知的；因為它們離感覺最遠。

最精確的學術是那些特重基本原理的學術；而所包涵原理愈少的

學術又比那些包涵更多輔加原理的學術為更精確，例如算術與幾

何〈度量〉^②。研究原因的學術較之不問原因的學術更为有益；只

有那些能識萬物原因的人能教誨我們。知識與理解的追索，在最

可知事物中，所可獲得的也必最多（凡為求知而求知的人，自然選

取最真實的也就是最可知的知識）；原理與原因是可知的；明白了

原理與原因，其它一切由此可得明白，若凭次級學術，這就不會

搞明白的。凡能得知每一事物所必至的終極者，這些學術必然優于

那些次級學術；這終極目的，個別而論就是一事物的“本善”，一般

而論就是全宇宙的“至善”。上述各項均當歸于同一學術；這必是一

《亞非索》①“智慧”(*sophia*)一字出于伊雄語，其要義有三：(1)一般聰明與謹慎，(2)敏于
技藝，(3)學問與智慧。其后在學術方面分別了小巧與大智，遂以此字專主大智。其初
嘗以 *σοφός* (智人) 謂稱毕達哥拉斯。迨諱辯者濫用机巧小慧，為人所鄙薄，遂另以
φιλόσοφος (愛智者[哲學家]) 別于 *σοφίστης* (諱辯家[智者])，以 *φιλόσοφία* (哲學) 別
于 *σοφίστική* (諱辯术[智术]) [參看亞歷山大註疏，見于白朗第(Brandis)輯註疏 525
以下各頁]。

② *Γεωμετρία*，“度量學”。中國將埃及希臘量地之法，據歐几里得拉丁本而譯為“几
何”，始于明末利瑪竇與徐光启、李之藻時，沿用已三百余年。本書亦沿此譯名。

(S) 門研究原理与原因的学术；所謂“善”亦即“終极”，本为諸因之一。就从早期哲学家的历史来看，也可以明白，这类学术不是一門制造学术。古今来人們开始哲理探索，都应起于对自然万物的惊異；他們先是惊異于种种迷惑的現象，逐渐积累一点一滴的解釋，对一些較重大的問題，例如日月与星的运行以及宇宙之創生，作成說明。一个有所迷惑与惊異的人，每自愧愚蠢（因此神話所編录的全是怪異，凡爱好神話的人也是爱好智慧的人）^①；他們探索哲理只是为想脫出愚蠢，显然，他們为求知而从事学术，并无任何实用的目的。这个可由事实为之証明：这类学术研究的开始，都在人生的必需品以及使人快乐安适的种种事物几乎全都获得了以后。这样，显然，我們不为任何其它利益而找寻智慧；只因人本自由，为自己²⁵的生存而生存，不为別人的生存而生存，所以我們認取哲学为唯一的自由学术而深加探索，这正是为学术自身而成立的唯一学术。

要获得这样的知識也許是超乎人类的能力；从許多方面想，人類的本性是在繆縛之中^②。照雪蒙尼得^③的話，“自然的秘密只許神知道”，人类应安分于人間的知識，不宜上窺天机。如詩人之語：良有不謬，則神祇亦复怀妬，是故人之以此智慧（洩漏天机）胜者，輒遭遇不幸。然神祇未必妬（古諺有云：詩人多謨）^④，而且人間也沒有較这一門更为光荣的学术。因为最神圣的学术也是最光荣的，
5 这学术必然在兩方面均屬神圣。于神最合适学术正应是一門神圣的学术，任何討論神圣事物的学术也必是神圣的；而哲学确正如

^① 神話为哲学先启；亞里士多德时混用“哲学”与“神学”兩詞。至公元后第一世紀，柏里尼 (Pliny) 犹別称“菲洛索非亞”(哲学)为“菲洛米婁亞”(神話学)。

^② 雪蒙尼 (Ammonius, 盛年約公元 485) 解釋：人类多欲，形役于日常所需，成为自己生活的奴隶，因此不复能寻求理智。

^③ 雪蒙尼得 (Simonides, 公元前 556-468) 启奥人。可參看希勒 (Hiller) 編“殘篇”3。

^④ 語出苏倫 (Solon)，見希勒編“殘篇”26，又賴契与希那特溫合編“希臘古諺”(Leutsch und Schneidewin, Paroemiographi Graeci) 卷一，371。

10 此:(1)神原被認為是万物的原因,也被認為是世間第一原理。(2)这样的一門学术或則是神所独有;或則是神能超乎人类而所知独多。所有其它学术,較之哲学确为更切实用,但任何学术均不比哲学为更佳。

可是,在某一含义上,修习这一門学术的結果恰与我們上述探

15 索的初意相反。所有的人都从对万象的惊異为开端;如傀儡自行,如冬至与夏至,如“正方形的对角綫不能用邊來計量”^①等;說是世上有一事物,即便引用最小的單位还是不能加以計量,这对于所有未明其故的人正是可惊異的。然而实际恰正相反,依照古諺所謂
20 “再思為得”^②,人能明事物之故,而后不为事物所惑;对于一个几何学者,如果对角綫成为可計量的,那才是世間怪事。

这里已陈述了我們所探索的学术是何性質,以及全部研究所必須达到的是何标准。

第三章

25 显然,我們應須求取原因的知識,因为我們只能在認明一事物的基本原因后才能說知道了这事物。原因則可分为四項而予以列举。其一为本体亦即怎是^③, (“为什么”既旨在求得界說最后或最初的一个“为什么”,这就指明了一个原因与原理)〈本因〉;另一
30 是物質^④或底层〈物因〉;其三为动变^⑤的来源〈动因〉;其四相反

^① Τὴν τῆς διαμέτρου ἀσυμμετρίαν 此短語直譯为“直徑的不可計量性”。a 边之正方形,其对角綫長为 $\sqrt{2}a$,故云虽用最小單位也不能計量。

^② 参考“希臘古諺”卷一,62, 234, 又卷二, 357。

^③ οὐσία 出于动字“是”,轉成“本体”、“財产”、“实物”、“性能”等义。^④ 茲譯“本体”。τὸ τι ἦν εἶναι 事物之所以成是者,茲譯“怎是”。

^④ θλή 原義为(1)树木,(2)多數为樹木;(3)引伸其義为木材,(4)繼續衍生之字義为制造用的材料,(5)最后轉成一般物質。須注意亞氏常引用此字代表一切事物之底层(*ἰπάνθιμενος*),較吾人习用之“物質”一詞其义尤广。

^⑤ κίνησις 原義为“运动”,即近代“动力学”(kinetics)一詞所本。亞氏用此字每包括变化之义在内,因此本譯文中有时譯为“动变”,有时譯为“运动”。

于动变者，为目的与本善，因为这是一切創生与动变的終极^①〈极
因〉。我們曾已在“物学”^②中充分地研究了这些原因，現在讓我們
喚起曾經攻研“真理”而論証“实是”的諸先哲，為我們学习的一助。
他們也談到某些原理与原因；懂得他們的觀点，这于我們今日的探
索自屬有益，而由那些旧說进而求取新解，或可借以辨明我們所持
的理論确当无誤。

初期哲学家大都認為万物唯一的原理就在物質本性。万物始
所从来，与其終所从入者，其属性变化不已，而本体常如，他們因而
称之为元素，并以元素为万物原理。所以他們認為万物成坏，实无
成坏，这一类实是毕竟万古常在；譬如我們說苏格拉底美而文明，
其所为美与文明者，可先有而后失，并不常在，然苏格拉底則常在。
正复如此他們就說事物或生或灭而实无生灭；因为那些組成一切
事物的实是——无论为一〈元素〉或为若干〈元素〉——在万物成坏
中，依然如故。

可是他們对于这些原理的性質与項目，所想并不一致。这类
學說的創始者泰勒斯說“水为万物之原”（为此故，他宣称大地是安
置在水上的），大概他从这些事实得其命意：如一切种子皆滋生于
潤湿，一切事物皆营养于潤湿，而水实为潤湿之源。他也可以从这
样的事实得其命意：如由湿生热，更由湿来保持热度的現象（凡所
从来的事由就是万物的原理）。

有些人^③認為去今甚久的古哲，他們在編成諸神的記載中，也
有“水”^④。這說竟古門深處而復出，表示何止于水，水真者自非水也，此
四言成水而復出。水，风，火，土，皆“出”，猶言水火既同，而水者空者
木然矣；中云① *έλος* 义为終极。

④因見“物学”（或“物理”）卷二章三章七；又見“解析后編”卷二章十一。亞氏稱
为 *φυσική* 的一部分論文，包括宇宙万物，涉及物理、化学、天文地理、生物等，較近代所
称“物理学”为广。本譯文或作“物学”，或作“自然哲学”。又其。
③似指柏拉图；參看“克拉替盧”（Cratylus）402 B，“色埃德托”（Theaetetus）
152 E, 180 C, D 中。

有类此的宇宙觀念；他們以海神奧启安与德修斯为創世的父母，^①而敘述諸神往往指水为誓，并假之名号曰“斯德赫”^②。事物最古老的最受尊敬，而凡为大家所指誓的又应当是最神圣的事物。这种关于自然的解釋，究从远古何时起始，殊难論定；但我們可以确言泰勒斯曾这样的指陈了世界第一原因。一般都不以希波^③之列入这一学派为合宜，因为希波的思想是瑣碎的。

阿那克西米尼与第欧根尼論为气先于水，气实万物原始的基體；而梅大邦丁的希巴索和爱非斯的赫拉克利特以火为先，恩培多克勒主于四元素并为物始，(以土加于上述三者)；他說四元素或聚或散，或增或減，以成万物的形形色色，而它們本身則出于一，入于一，古今一如，常存不变。^④

克拉左美奈的阿那克薩哥拉，虽較恩培多克勒年長，为学則后于恩氏，其言曰原理为数无穷(非一非四)；他認為万物各以其組成部分之聚散为生灭，万物皆如水火，水火各由“相似的微分”所积成，故生灭只是許多微分的聚散，而各各微分則永恆存在。^⑤

^①見荷馬“伊里埃”(Homer, Iliad)卷十四,201,246。奧启安为海洋之神，德修斯海洋女神。

^②同上，卷二,755，卷十四,271，卷十五, 370。希臘神話中地獄有河，曰“斯德赫”($\Sigma \tau \delta \chi$ ，从动字 $\sigma \tau \gamma \epsilon \omega$ [恨]衍成，故可意譯为“恨水”)。又泰勒斯以“水为物質之最古老原始者”。

^③參看“灵魂論”405b 2。希波，傳为毕达哥拉斯弟子，或列于自然学派，彼亦有水为物原之說。

^④参考第尔士(Diels)編：“先苏格拉底諸哲殘篇”(以下简称“先苏格拉底”或“残篇”)17。又菩納脫(Burnet)“早期希臘哲学”108—109 頁。

此节所述希臘旧說以水、气、火、土为四元素，即印度婆羅門古教所举“四大”，中国初期佛學翻譯，作“地、水、风、火”。希臘学者以四大为实体。与印度佛教斷言“四大皆空”者不同。与中国五行相比，希臘人因金屬可熔为液体，併入水元素中；又將木入火元素中；而另立了气(即风)这一行。

^⑤參看第尔士編“殘篇”4。又“說矢”302a, 28. 及“成坏論”314a 24。均涉及阿那克薩哥拉之說。其义試以毛髮为例：一毛髮应为許多微分之毛髮生聚而成，其消灭也仍解散為許多微分毛髮；迨另一生物攝取諸微分，便又成一新毛髮。參看本書 1056b 28—30, 1063b28.

从这些事實說來，人們將謂萬物的唯一原因就只是物質；但學術進步，大家开拓了新境界，他們不得不對這些主題再作研究。就 20 算萬物真由一元素或几元素（物質）演變生滅而成宇宙萬有，可是 試問生滅何由而起，其故何在？這物質“底層”本身不能使自己演 变；木材與青銅都不能自變，木材不能自成床，青銅不能自造象，這 25 演變的原因只能求之於另一事物。找尋這個，就是找尋我們所說 的第二原因^①——動因。那些初作這類探索的人們，說宇宙“底 層”出于一因，^②頗為自得；有些人則雖已由這第二原因引起考慮， 30 而却又象未能找到，而仍還執持於全宇宙在成壞論上是一個不變 984b 的“元一”；于其它演化而論，亦復如此。^③（這種原始信念為初期 哲學家共通的思想）。這就是他們所特有的觀點。凡專主宇宙為 元一的人們，除了巴門尼德以外，都未能找到這另一類原因，巴門 5 尼德亦僅說在某種含義上，原因不只一，可有二。^④但那些主於多 元素的人^⑤比較可能涉及這第二原因，他們於冷熱，於土水，均一 例的作為元素；他們就認為火是能動的，而水、土等則列於被動類 中。

即便在雜說繁興的時代，人們就已覺得這些思想還未足闡明 10 万物的創生，為了真理還得再探索我們上述的其次一項原因。事物 在方生方存之際，或達其善，或成其美，總不能逕指如火如土以及 其它類此之元素為使那些事物成其善美之原因，宇宙也不會照這些思想家的想法而演化；若說或善或美，并無所因，而只是些自发

^① 亞氏常將動因列為第三原因。這裡因跟着上文述各家所主物因，列為第二。

^② 指米利都自然學派泰勒斯(Thales, 約公元前624—547)，阿那克西米尼(Anaximenes, 約公元前585—525)與赫拉克利特(Heraclitus, 約公元前530—470)。

^③ 指埃利亞學派(Eleatics)巴門尼德(Parmenides)等。

^④ 參看第爾士編“殘篇”8。

^⑤ 似指恩培多克勒(Empedocles, 約公元前490—430)。

15 与偶然景象，这也不似真理。于是有人起来說，这由于“理性”^①——在动物中是这样，在全宇宙也一样。万物的秩序与安排皆出于这个原因，这么，他比他前人的虚談确乎較为明朗。我們知道这明朗的主張出于阿那克薩哥拉，但據說克拉左美奈的赫尔摩底謨^②更早发表过这种主張。这主張說明了这一原理：事物所由成
20 其善美的原因，正是事物所由始其动变的原因。

章 四

人們或可推想希臘特，或其他如巴門尼德，是第一个找寻“情欲”这样一事物为現存万物的一个原理；因为希臘特在敍述宇宙創
25 生时这样說：^③ “爱神是她計劃成功的第一個神祇”。
希臘特又說：^④
“最初是混沌。
其次是寬胸的大地，……
在諸神中爱神位在前列”。^⑤

30 这暗示在現存万物中最先必須有一个引致动变的原因，而后
事物得以結集。这些思想家們誰先提出这个道理，讓我們以后再
985 a 加考定^⑥。但大家可以看自然間种种形式往往包涵着相对的性
質——不仅有齐整与美丽，还有杂乱与丑陋，而坏的事物常多于好的，不漂亮的常多于漂亮的，——于是另一个思想家引进了“友”与
“斗”作为这两系列不同素質的各別原因。我們倘跟踪恩培多克

①指阿那克薩哥拉(Anaxagoras)；參看“殘篇”12。又參看柏拉图“斐多”(Phaedo) 97B, 98B。νοῦς之俗用字义，泛指心、意志、理、知等。阿那克薩哥拉所引用此字或譯为“天心”，或“自然之心”(mind of nature)，茲譯作“理性”。

②赫尔摩底謨(Hermotimus)生卒年月不詳，傳为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师傅。

③見于“殘篇”13。“她”当指亞芙洛第忒(Aphrodite, 金星，据辛伯里丘[Simplicius]，盛年約公元533年)。希臘特(Hesiod)，盛年約公元前776年。

④見希臘特“原神”(Theogony) 116—120。“請參”論上本橫頁卷④

⑤后文未見此“考定”。

5 勒^①的觀點，了卻其嗫嚅的詞意，照他的實義來解釋事物，則我們可當確言友〈愛〉為眾善之因，而斗〈憎〉乃眾惡之因。这样，我們若說恩培多克勒提出了（或是第一个提出了）“眾善出于本善，眾惡¹⁰出于本惡”的善惡二因以世間第一原理，當不為誤。

我們在“論自然”^②中所曾辨明的四因之二，——物因與動因——這些思想家雖已有所領會，却還是陰晦而不透徹的；那些論辯象未經訓練的拳術家之行動，他們繞轉對手的周遭，有時出擊，¹⁵也表現了好身手，但總不能算高明的拳術，這些思想家也與此相似，于他們自己所說的道理未必湛熟；因為，他們一般並不引用，或者只在有限的範圍內引用，自己所說的原因。阿那克薩哥拉引用了“理性”作為創世的機括^③，可是他平常總不用理性而用別的

²⁰ 原因來解答問題，只在辭窮語盡，无可奈何的時候，他才提示“理性”。^④ 恩培多克勒于自己所主張的原因，雖或引用稍廣，亦不充分，而且在引用時也不能免于牴牾。至少，他曾在好些地方將“友”

²⁵ 用作事物離散的原因，將“斗”用作事物結合的原因。如說宇宙萬物由憎斗而解體，還原為各個元素，那麼從另一方面看來，火即由此而重複集結在一起了，其它元素亦然；它們倘又因友愛而重聚為萬物時，那幾個元素集團該又分散到各物中去了。

³⁰ 与他的前人比較，恩培多克勒該是第一个將動因分為相異而對的兩個來源。他也是第一个主于物質元素有兩，可是他實際上，往往將四元素當作兩元素，把火列在一邊，土、氣、水作為同類性

①“物學”卷四中亦述及恩培多克勒的兩儀思想。參看第爾士編“殘篇”17, 25。恩培多克勒之“友愛”(*φιλία*)異于上文希臘特所著“情愛”(*ερως*)，而與柏拉圖“會語”所暢論之“友愛”相同，兼有仁愛、情愛、友愛之意。

②“論自然”即“物學”，指卷二章三與七。

③“勞倫丁 A 抄本”(Laurentian MSS.) 多一短語，引悲劇中常出現天神以扭轉

旋轉。劇情或解決艱難。貝刻爾本未有此短語。

④參看柏拉圖“斐多”98BC，“法律”907B-D。“會語”。武道其，對數數

质，列在相反的一边。我們可以在研究他的詩句^①时，看到他这些意緒。這一位哲學家所講的原理就是这样，其數則或為四或為二。

⁵ 普留基伯与他的同門德謨克利特以“空”与“实”为元素，他們舉“实”为“是”，舉“空”为“无是”；他們并謂是既不离于无是，故当空不逾实，实不逾空；^② 他們以此为万物的物因。那些以万物出于同

¹⁰ 一底层物質的变化的人認為“疎”与“密”为变化之本，他們同样認為在元素上的諸差異^③ 引致其它各种的質变。他們說这些差異有

三：形狀，秩序，位置。他們說一切“实是”只因韻律，接触^④，与趋向

¹⁵ 三者之異遂成千差万別；韻律即形狀，接触即秩序，趋向即位置；例如 A 与 N 形狀相異，AN 与 NA 秩序相異，Z 与 N 位置相異。至于动变的問題——事物从何而生动变？如何以成动变？——这些思想家，和其他的人一样，疎懶地略去了。

²⁰ 关于这两因，早期哲学家的研究似乎就发展到这里。

章 五

在这些哲学家以前及同时，素以数学領先的所謂毕达哥拉斯学派不但促进了数学研究，而且是沉浸 在数学之中的，他們認為“数”乃万物之原。在自然諸原理中第一是“数”理，他們見到許多

事物的生成与存在，与其归之于火，或土或水，毋宁归之于数。数

³⁰ 值之变可以成“道义”，可以成“魂魄”，可以成“理性”，可以成“机会”——相似地，万物皆可以数來說明。^⑤ 他們又見到了音律的变

^① 參看“殘篇”62。

^② 留基伯(Leucippus, 盛年約公元前 460)与德謨克利特(Democritus, 約公元前 460—370)之空实論大意如此：如一立体六面，六面内为实，其外为空，然吾人試想其以空圍实耶，以实圍空耶，面内为空耶，面外为空耶，亞氏于留基伯及德謨克利特原子理論在“成坏論”卷一，“說天”卷一、卷三，“物學”卷八一再涉及。

^③ “諸差異”(*τὰς διαφορὰς*)系指各元素中“原子”(*ἀτόμα*)形狀、秩序与位置之差異。

^④ *διαθετή*，亞斯克来比註釋謂非雅典文，为德謨克利特的阿布德拉(Abdera)方言，义为“相互触及”。

^⑤ 亞历山大詮疏：毕达哥拉斯学派以四为二之乘方，取其方意为“道义”之值。灵魂或理性，其数为一。“机会”之数为七。又可参看第尔士編“殘篇”，卷一，303，15—19。

化与比例可由数来計算，——因此，他們想到自然间万物似乎莫不
986a 可由数范成，数遂为自然間的第一义；他們認為数的要素即万物的
要素，而全宇宙也是一数，并应是一个乐調。他們將事物之可以数
5 与音律为表征者收集起来，加以編排，使宇宙的各部分符合于一
个完整秩序；在那里发现有罅隙，他們就为之补綴，俾能自圓其說。

10 例如 10 被認為是数之全終，宇宙的全数亦应为 10，天体之总数亦
应为 10，但可見的天体却只有 9 个，于是他們造为“对地”——第十
一个天体——来凑足成数。^① 我們曾在別篇^②更詳明地討論过这些
問題。

我們重温这些思想家的目的是想看一看他們所举諸原理与我
们所說諸原因或有所符合。这些思想家，明显地，認為数就是宇宙
万有之物質，其变化其常态皆出于数；而数的要素則为“奇”“偶”，
奇数有限，偶数无限；“元一”衍于奇偶（元一可为奇，亦可成偶），^③
20 而列数出于元一；如前所述，全宇宙为数的一个系列。

这学派中另有些人^④說原理有十，分成兩系列^⑤：

①“只有九个天体”謂日，月，五星，地球，及恒星天。“对地”(*στριχθόνα*)为毕达哥拉斯学派所想象之另一天体，繞宇宙中心之火而旋轉，与地球相背向，以为地球之平衡。

②除本書卷 N 末章等外，亞氏曾專論毕达哥拉斯数理者，有“說天”卷二，章十三。又亞氏“殘篇”中 1513a 40—b20 亦为評論毕达哥拉斯学派之贊語。“別篇”或指失傳之專篇“論毕达哥拉斯教义”(*Περὶ τῆς τῶν Πυθαγορέων δόξης*)。

③亚历山大·色乌·斯米尔奴 (Alexander, Theo Smyrnaeus) 解为奇数加一則成偶，偶数加一則成奇。希司(Heath):“亞氏著作中之数理”解为單双者一与一，皆出于一。

④蔡勒 (Zeller) 考證此对成行列出于菲絡賴烏 (Philolaus)。

⑤ *τὰς στοιχίαν λεγούεντας*, “行列”或“配列”，在本書屢見。(甲)卷 A, 986a23 及卷 N, 1093b12, 用以指陈毕达哥拉斯学派之事物分类，配成兩列，一善一惡。(乙)另見于卷 I, 1004b27。卷 K, 1066a15, 卷 A, 1072a 31, 所指兩列，一为可知物，一为闕失(不可知物)。(丙)另見卷 I, 1054b35, 1058a 13 者，蓋以指科屬同異之行列。

1054b 29 *στήμα τῆς κατηγορίας*, “云謂諸格”，在卷 Δ, 1016b 33 中曾謂与科屬共同外延者，似与 *στοιχία τῆς κατηγορίας* 范疇行列相符。卷 Δ, 1024b 12—16 所述“科屬”之一义盖与范疇相同。